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等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日常经营管理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管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联星服装辅料有限公司、深圳联达钮扣有限公司、浙江伟星拉链配件有限公司等十一家子公司和二十四家分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1）公司治理

公司现有的治理结构体系规范、有效，在经营决策、落实执行、有效监督等方面合理设置，明确了职责权限和分工，形成了权力、决策、监督等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清晰、科学运作、相互制衡、协调运作的内控机制。股东大会作为最高决策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等重大事项；董事会负责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和经营管理及风险的全面管控，其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的有效运行进行指导；管理层负责公司日常经营计划的实施和管理，内控制度的制定和完善，并做好相关决策的有效执行；监事会行使监督职权，对董事会、董事、高管人员的合规履职、内部财务运行以及内控体系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全面的监督和评价。

（2）组织结构

公司管理层执行内部经营计划的实施和管理，向董事会负责。根据内部职责分工，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国内、海外事业部、市场部、工程部、信息中心、企划部、法务部、人力资源部、企管部、财务部、办公室、证券部和审计部等职能部门，合理设置了部门的责任权限，并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和下属分、子公司能够按照内控制度和管理层的要求规范运行，有效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形成相互协作和制衡机制。

（3）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现有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较为完善，内容涵盖人力资源规划、配置、聘任、培育、考核、薪酬福利、晋升以及退出机制等方面的内控制度。在人才资源规划、配置方面，以公司经营实际需求为前提，合理制定人才需求计划，逐步落实各层级人才的引进工作；在人才培育方面，推行“以老带新”、“以师带徒”培养机制，组织形式多样、内外结合的培训计划，为员工的职业规划提供发展平台，实现个人综合能力的全面提升；在人才激励方面，全面贯彻“论功行赏，奖勤罚懒”、“无功便是过”的绩效考评机制，逐步建立科学的激励约束机制，形成公平、合理的长效分配体系，激发员工创造力，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在岗位管理方面，公司已建立了有效的员工退出机制，对特定岗位人员的退出做了限制性规定，确保人才的合理使用和风险控制。

（4）研发创新管理

公司建有 CNAS 实验室、省级企业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并在研发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管理体系，明确产品设计开发与创新管理机制，在市场调查和客户访问，市场信息的搜集、反馈，技术改进和工艺优化创新，开发方向和目标的制定，产品开发计划的实施，新产品的评审和发布以及售后信息反馈等方面进行有效的控制和管理，确保技术创新与新产品开发设计工作有序开展，满足市场客户需求。

（5）采购管理

采购管理作为成本管控的重要环节，公司在这方面已制定了一套完善的流程及配套管理体系，对公司供应商选择、评定、考评、变更、采购流程及过程控制进行规范管理，明确采购需求申报、审核、报批等流程，规范采购活动程序，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同时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6）生产管理

为保证生产计划实施和过程的有效管控，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生产管理标准体系，明确各职责部门对生产计划安排、产品工艺质量和进度控制及变更管理、生产过程监督等职责和权限；制定《计量检测体系手册》，对每道工序实行流程化、标准化管理，确保正常的生产秩序和安全作业。同时为推动管理创新，在改进和完善生产技术、产品质量、经营管理、业务流程、设备革新等方面推行员工合理化建议实施管理制度，鼓励员工积极参与管理，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

（7）营销管理

公司在国内服装集散地的各大中城市以及海外主要城市建有庞大的营销网络体系，具体负责各区域市场的信息收集与反馈、客户开发与维护、售后服务与管理、资金回笼等工作。根据公司《业务操作规程》、《合同管理制度》、《应收款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要求，并充分利用各类信息化工具，加强了销售业务流程、订单核算、合同管理、货款回笼等环节的管理和控制，有效提升管理效率，控制经营风险。

（8）信息化管理

为提高内控运营和生产管理效率，公司积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建立了以“OA”、“ERP”、“APS”、“BI”等现代化办公管理系统和内部通讯平台，借用设备联网、移动终端等工具优化生产流程，促进信息的快速传递和有效共享，实现管理的科学化和高效化；同时推行财务业务一体化、网络分销系统等现代化信息管理办公平台，倡导大数据应用，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有力的支持保障。此外，对网络运行安全和信息安全方面加强管理，为公

司顺利开展各项业务提供保障。

（9）财务管理

为规范公司财务运营，加强内部财务核算与控制，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会计法规制度，系统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外汇核销管理规定》、《出口退税管理制度》等财务管控制度及相应的操作规程，从预算、核算、控制、分析、考核等方面对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进行有效监督与调控。

（10）内审管理

公司审计部有专职审计人员四名，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通过常规审计和专项审计相结合的方式每年对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大额资金往来以及经营绩效、风险管制等情况进行全面的审计和评价，对存在的内控风险和隐患提出整改意见，并监督落实。有效促进公司经营管理合规合法，降低风险。

2、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1）信息披露控制：为合规履行上市公司的法定信披义务，根据相关监管制度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信披内控管理制度，对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流转、管控，信披文件的编制、审核、披露和管理作了明确规定，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控管理的规范、高效。同时为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明晰内幕信息及知情人范围，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和保密要求，杜绝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

（2）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为规范关联交易，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制度法规，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方的认定、交易事项进行明确，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合规交易，并严格履行审批、决策程序。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交易事项进行核查和发表意见，有效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为有效地规避和防范公司经营风险，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根据相关制度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对外担保的原则和标准、审批程序和权限、职责管理、担保对象的资格审查、风险防控及信息披露作了明确规定。对所有担保均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由独立董事对公司担保事项发表意见，能有效地规避和防范公司经营风险，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

(4) 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提高效率，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对外投资的原则、管理机构的设定、职责范围确定、审批权限设置、决策程序的履行、后续管理与审计、信息的传递与披露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明确。要求公司各项对外投资事项事先做好充分的调研和可行性分析，对存在的风险进行合理评估，并严格按照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同时对后续进展情况跟踪督查，有效降低了公司对外投资的经营风险。

(5) 对分、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为强化对分、子公司的管理，规范内部运作机制，公司建立了《子（分）公司管理制度》，对子、分公司在决策管理程序、风险管理程序、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程序、财务资料报送以及绩效考核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通过每年对分、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审计，及时发现问题，并做好落实整改，逐步提高经营质量，充分保障了公司对分、子公司的有效管控。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项目	一般	重要	重大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1%	营业收入总额的1%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2%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2%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资产总额的1%	资产总额的1%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2%	错报 ≥ 资产总额的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包括：

- (1) 现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
- (2) 公告的财务会计报表、报告存在重大差错或虚假记载，甚至被监管部门处罚；
- (3)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未发现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
- (4) 报告给管理层、董事会的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 (5)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要错报，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内部控制措施；
-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以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损失金额及重大影响程度为基准，确定公司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

缺陷认定等级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重大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	5000万元以上	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重要缺陷	2000万元-5000万元 (含5000万元)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2000万元以下 (含2000万元)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2) 公司重大决策失误或者决策程序不合法；

- (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4) 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
- (5) 安全、质量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重要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 (1)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
- (2)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
- (3)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一般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